

2022 年 3 月 5 日

##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銀行」) 富邦信用卡服務修訂通知及重要提示

### 關於郵寄月結單費用之重要提示

為保護環境以達至可持續發展，本行將於2023年1月1日(「郵寄月結單費用生效日」)起向收取紙張月結單之客戶收取郵寄月結單費用，即每計算時期(即每月第一日至當月最後一日之1個月內)向每個信用卡賬戶收取5港元，有關費用將於每計算時期後從相關信用卡賬戶內直接扣取。

### 關於豁免購買禮券手續費優惠之提示

富邦信用卡客戶購買禮券可豁免手續費之優惠將於2022年4月30日完結。

### 富邦信用卡服務修訂通知：

因應市場變更，由2022年7月4日(「生效日」)起，富邦信用卡服務將作修訂。以下為有關之通知概要及修訂內容之撮要。客戶可於生效日起瀏覽本銀行網頁[www.fubonbank.com.hk](http://www.fubonbank.com.hk)查閱有關文件之詳細版本。

1. 《富邦銀行 VISA / 萬事達卡信用卡持有人合約》(「信用卡持有人合約」)修訂
2. 《富邦信用卡服務收費表》(「收費表」)修訂，涉及修訂費用包括：
  - i. 財務費用
  - ii. 超逾信貸限額手續費
  - iii. 外幣兌換附加費
  - iv. 以港幣交易之跨境簽賬交易徵費
  - v. 新增郵寄月結單費用

## 1. 信用卡持有人合約修訂內容之撮要

(刪除內容以刪除線標示而新增內容則以底劃線標示)

條款	修訂內容
6.01	<p>財務費用</p> <p>信用卡持有人均需繳付在信用卡賬戶內由上一個月的月結單日期後一日起截至今期的月結單日期為止每天的現存結欠，以及上一個月的月結單日期後所有新過賬交易的每天結欠引致之財務費用。此等財務費用均依照確認函上及/或服務收費表上及/或本銀行隨信用卡一同寄奉之函件上(視乎情況而定)列明之比率或本銀行不時全權決定之利率(以日為計算基準)計算收取。累計之財務費用將於月結單日或於信用卡結欠完全償還當日(以較早者為準)誌賬於信用卡賬戶內。完全償還信用卡結欠定義包括償還所有結欠、費用及所有財務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月結單日期後<u>累計之財務費用及/或所有新誌賬交易的每天結欠引致之財務費用</u>。有關現金貸款財務費用詳情見第 6.04 條。</p>
6.04	<p>現金貸款費用及財務費用</p> <p>信用卡持有人須就每一次經本銀行任何分行，VISA 卡/萬事達卡會員銀行、銀通、VISA PLUS、MasterCard Cirrus 之自動櫃員機提取又或其他經本銀行不時同意接納之交易方式(如適用)之現金貸款向本銀行繳付手續費及財務費用。本銀行會將上述費用記進信用卡賬戶的借項之內。此等費用以確認函上及/或服務收費表上(視乎情況而定)列明之比率計算。對於每項現金貸款，信用卡持有人須向本銀行繳付財務費用，自貸款當日起計，依照確認函上及/或服務收費表上及/或本銀行隨信用卡一同寄奉之函件上(視乎情況而定)列明適用之比率每日計算直至貸款完全償還為止。累計之財務費用將於月結單日或於信用卡賬戶內的結欠完全償還當日(以較早者為準)誌賬於信用卡賬戶內。</p>
6.17 (新增)	<p>郵寄月結單費用</p> <p>本銀行將就收取郵寄月結單之信用卡賬戶收取以確認函上及/或服務收費表上(視乎情況而定)列明之比率計算之郵寄月結單費用，並將其記進信用卡賬戶的借項之內。</p>
6.17	將有關條款原文之序號由 6.17 重組為 6.18
16.02	<p>信用卡持有人知悉，本銀行在審核信用卡持有人的申請時，本行已從下述信貸資料機構獲得有關信用卡持有人的信貸報告。若信用卡持有人希望獲取該信貸報告以便查閱或更改其中之個人資料，信用卡持有人可直接聯絡下列信貸資料機構：</p> <p>環聯資訊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                  廣東道 9 號                  港威大廈第 6 座 1006 室                  電話：2577 1816                  電郵：contact@transunion.hk</p>

## 2. 收費表修訂內容之撮要

收費項目	現有收費	生效日起
<b>1. 財務費用</b> - 零售交易財務費用  - 現金貸款財務費用  註：此修訂只適用於非「個人化」息率之富邦信用卡。	年利率： <b>30%</b> (實際年利率*： <b>33.22%</b> )  年利率： <b>30%</b> (實際年利率*： <b>36.08%</b> )	年利率： <b>32%</b> (實際年利率*： <b>35.7%</b> )  年利率： <b>31%</b> (實際年利率*： <b>37.45%</b> )
<b>12. 超逾信貸限額手續費</b>	每月 <b>180</b> 港元	每月 <b>200</b> 港元
<b>15. 外幣兌換附加費</b>	所有非港幣交易的金額均會跟隨 Visa Worldwide Pte. Ltd. 或 MasterCard Asia/Pacific Pte. Ltd. 等有關機構(如適用)指定之外幣折換率上加收 <b>1.85%</b> (以上費用已包括 Visa/萬事達卡/有關機構向本銀行收取之 1% 費用，如適用)	所有非港幣交易的金額均會跟隨 Visa Worldwide Pte. Ltd. 或 MasterCard Asia/Pacific Pte. Ltd. 等有關機構(如適用)指定之外幣折換率上加收 <b>1.95%</b> (以上費用已包括 Visa/萬事達卡/有關機構向本銀行收取之 1% 費用，如適用)
<b>16. 以港幣交易之跨境簽賬交易徵費</b> - 包括在香港以外地區或非香港登記之商戶進行之交易(如網上商戶簽賬)	收費不變	(新增提示) 客戶在外地消費時，有時候可選擇以港幣支付外幣簽賬。此選項屬海外商戶的直接安排，而非由信用卡發卡機構提供。客戶應於簽賬前向該商戶查詢有關匯率及手續費的詳情，因為以港幣支付外幣簽賬，所涉及的費用可能會較以外幣簽賬的手續費為高。
<b>23. (新增)郵寄月結單費用 (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b>	不適用	於每計算時期收取 <b>5</b> 港元 <sup>3,4</sup>  3. 計算時期為 2023 年起之每月第一日至當月最後一日內。  4. 郵寄月結單費用不適用於年齡為 18 歲以下或 65 歲及以上的客戶、提供有關證明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客戶及出示傷殘證明文件的客戶。在以上情況下，客戶須填寫自行申報表或提供證明文件。

\*實際年利率乃根據銀行營運守則之指引計算的參考利率，此利率為年化利率並已包括基本利率及相關之手續費(如適用)。

以上僅為信用卡持有人合約及收費表主要更改之撮要，請閣下務必仔細閱讀整份新信用卡持有人合約及收費表。

謹請注意，倘若客戶在生效日後繼續使用或保留信用卡，客戶將受上述修訂所約束。惟若客戶不接納上述修訂，本銀行或會無法繼續為客戶提供有關服務。倘若客戶未接納上述修訂，請參閱《富邦銀行 VISA/萬事達卡信用卡持有人合約》有關「終止信用卡服務」及「修訂條款及條件」的內容終止信用卡賬戶，並於生效日前通知本銀行。

若客戶不接受新實際年利率，請參閱《富邦銀行 VISA/萬事達卡信用卡持有人合約》有關「終止信用卡服務」及「修訂條款及條件」的內容終止信用卡賬戶，或致電本行以使本銀行協助閣下作相應安排。否則，於生效日或以後，閣下之信用卡總結欠金額將以新實際年利率計算。如需協助，請於生效日前致電富邦銀行綜合客戶服務熱線 2566 8181<sup>^</sup>。

如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內<sup>^</sup>致電富邦銀行綜合客戶服務熱線2566 8181(選擇語言後按 1)。

<sup>^</sup>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凌晨 12 時

此通知於 2022 年 3 月發出。

註：本銀行保留不時修訂及增設任何服務收費之權利。本通知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